

GFDZJBM08: 监理通知单

监 理 通 知 单

工程名称: 海兴县雄晖能源有限公司 50 兆瓦光伏电站

编号: HXXHGD-CZZH-ZL-003

致: 中国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咨询西北有限公司

山东国信环境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
事由: 关于支架基础灌注桩施工质量、安全问题

内容: 2017.05.10 日监理巡查 III 标灌注桩施工作业区域, 发现存在以下质量、安全问题

- 1、作业人员仍存在未佩戴安全现象;
- 2、部分施工作业班组在灌注桩桩身灌注时未使用振动棒进行作业, 难以保证桩身浇筑质量;
- 3、部分桩, 孔内仍有积水浇筑时未能及时排除, 易导致商砼离析、影响灌注桩浇筑质量;

上述问题已严重影响到现场安全及灌注桩浇筑质量, 监理现场口头处理无效。现责令你单位尽快采取措施, 保证现场安全及灌注桩浇筑质量。

限 2 日内回复



注 本表一式 4 份, 由监理项目部填写, 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存 1 份, 监理项目部存 1 份。